

##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若干其他詞彙解釋載於本文件「技術詞彙」中。

「A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會計師報告」	指	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指直接或間接控制上述特定人士或受上述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上述特定人士受到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章程」或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經修訂公司章程（自[編纂]日期起生效），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聯繫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北京紫光通信」	指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2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由新紫光集團全資擁有，並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及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北京智廣芯」	指	北京智廣芯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11月2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及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

## 釋 義

---

「BIS」	指	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通常開門辦理正常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年複合增長率」	指	年複合增長率
「中國信通院」	指	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

### [編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99年3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938）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釋 義

---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AR」	指	《美國聯邦法規》第15部第730-774部分美國出口管制條例
「實體清單」	指	由BIS管理的實體清單，第744部分的第4號補充文件
「1號員工持股計劃」	指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號員工持股計劃，由董事會及股東分別於2015年5月21日及2015年6月25日批准及採納，經不時修訂
「2號員工持股計劃」	指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號員工持股計劃，由董事會及股東分別於2015年5月21日及2015年6月25日批准及採納，經不時修訂
「極端情況」	指	香港任何政府機關於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改掛為三號或以下颱風訊號前因公共交通服務嚴重受阻、大面積水浸、嚴重山泥傾瀉、大規模停電或任何其他不利情況而宣佈出現「極端情況」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家獨立的專業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就本次[編纂]發出的報告

[編纂]

---

## 釋 義

---

「政府機關」	指	任何政府、監管或行政委員會、理事會、團體、機關或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自我監管組織或其他非政府監管機構，或任何法院、司法機構、審裁處或仲裁員，在每種情況下，無論是國家、中央、聯邦、省、州、地區、市、地方、國內、國外或超國家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子公司、其前身(視情況而定)，及倘文義需要，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子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該等子公司，猶如彼等於有關時間已為本公司的子公司
「GSE」	指	Guide Share Europe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將以港元[編纂]及[編纂]並於聯交所[編纂]
		[編纂]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

## 釋 義

---

[編纂]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編纂]

---

## 釋 義

---

### [編纂]

「新華三」	指	新華三集團有限公司（前稱華三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03年10月29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子公司
「H3C Holdings」	指	H3C Holdings Limited，為新華三的一名主要股東，持有新華三的19%股權。H3C Holdings Limited由Hewlett Packard Enterprise Company（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HPE）全資擁有
「互聯網工程任務組」	指	互聯網工程任務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 [編纂]

---

## 釋 義

---

### [編纂]

「國際制裁法律顧問」 指 霍金路偉國際律師事務所  
或「霍金路偉」

### [編纂]

「聯席保薦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的[編纂]聯席保薦人

「關鍵績效指標」 指 關鍵績效指標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11月24日，即在刊發本文件前確定本文件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法律」 指 所有相關司法權區的所有法律、法規、法例、條例、規則、規例、指引、意見、通知、通函、指令、要求、命令、判決、法令或任何政府機關(包括聯交所及證監會)的裁決

### [編纂]

---

## 釋 義

---

「上市委員會」 指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 [編纂]

「軍事最終用戶」 指 國家武裝部隊(陸軍、海軍、海軍陸戰隊、空軍或海岸警衛隊)以及國民警衛隊及國家警察、政府情報或偵察組織或任何旨在支持「軍事最終用途」的行為或功能的個人或實體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 [編纂]

---

## 釋 義

---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修改及／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中國公認會計原則」	指	中國公認會計原則
「中國政府機構」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我們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被制裁國家」	指	根據相關司法權區的制裁相關法律或規例制定的一般及全面進出口、融資或投資禁令所針對的任何國家或地區
「被制裁目標」	指	以下任何人士或機構：(i)相關司法權區的制裁相關法律或規例下發佈的目標人士或機構名單所列者；(ii)被制裁國家的政府，或由該政府擁有或控制者；或(iii)基於(i)或(ii)項所述人士或機構的所有人、控制人或代理人而成為相關司法權區法律或規例制裁的目標
「國資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特別指定國民清單」	指	特別指定國民與被隔離人士清單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 釋 義

---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滬港通」	指	由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結算與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在香港與上海兩地證券市場建立的交易及結算互聯互通機制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港通」	指	由香港聯交所、深圳證券交易所、香港結算與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在香港與深圳兩地證券市場建立的交易及結算互聯互通機制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指	一組於[編纂]完成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合共持有本公司約[編纂]%股權的實體及個人，即西藏紫光通信、北京紫光通信、新紫光集團及北京智廣芯。更多詳情請參閱「與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關係」

###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或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釋 義

---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新紫光集團」或  
「紫光集團」 指 新紫光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紫光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1993年4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由北京智廣芯全資擁有，並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及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超以太網聯盟」 指 超以太網聯盟

### [編纂]

「紫光雲技術」 指 紫光雲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8月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子公司

「西藏紫光通信」 指 西藏紫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前稱西藏紫光通信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5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由北京紫光通信全資擁有，並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及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紫光國際」 指 紫光國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8月1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以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區域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

## 釋 義

---

「美國投資者」	指	(i)美國證券法S規例第902(k)(1)條所界定的美國人士；或(ii) 31 C.F.R. § 850.229 (即實施第14105號行政命令並於2025年1月生效的最終規則) 所界定的美國人士，包括任何美國公民或合法永久居民以及根據美國或美國境內任何司法權區法律成立的實體 (包括任何有關實體的任何外國分支機構) 及美國境內的任何人士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法規
「未經核實清單」	指	BIS或代BIS行事的聯邦官員無法通過完成最終用途核查來核實其善意 (即受EAR管制的物項的最終用途及最終用戶的合法性及可靠性) 的人士清單，EAR第744部分的第6號補充文件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西部數據」	指	Western Digital Corporation
「%」	指	百分比

為方便參閱，中國法律法規、政府部門、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 (包括我們的子公司) 的中英文名稱均載入本文件，而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符，概以中文版本為準。